

证券代码：871350

证券简称：明致股份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事项概述

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后经公司与主办券商审核发现，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公司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部分内容需要修改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事项的具体位置

序号	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章节名称	更正内容所在位置
1	第二节 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	“二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
2	第二节 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	“三、财务状况分析”之“（一）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”
3	第二节 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	“三、财务状况分析”之“（二）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”
4	第三节 重大事件	“二、重大事件详情”之“（三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”
5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一）合并资产负债表”

6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二）母公司资产负债表”
7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三）合并利润表”
8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四）母公司利润表”
9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一）合并现金流量表”
10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六）母公司现金流量表”
11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二）、应收账款”
12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三）、预付款项”
13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十一）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”
14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十四）、合同负债”
15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十九）、其他流动负债”
16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（二十六）、未分配利润”
17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

		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(三十四)、信用减值损失”
18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(三十七)、所得税费用”
19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六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(三十九)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”
20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十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”之“(五)、关联方交易情况”
21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十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”之“(六)、期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”
22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十三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”之“(一)、应收账款”
23	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	“三、 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(二)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十四、补充资料”

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24日